

证券代码：835827

证券简称：盛嘉伦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 盛嘉伦橡塑（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邱建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总结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开展情况、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情况等内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责，谨守诚实信用原则，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会议，围绕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科学决策、规范动作，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度工作情况，并规划 2023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盛嘉伦橡塑（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完成了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工作，其中财务报告部分已经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1）、《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往年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并结合公司及关联方2023年的发展规划对2023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长邱建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长邱建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和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法》的规定进行核算，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结合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及公司财务数据与业务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审核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同时，公司根据 2023 年的计划结合 2022 年的决算情况编制了《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

1.议案内容：

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盛嘉伦橡塑（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久安审字[2023]第00046号），2022年公司盈利-859.85万元，累计未分配利润-1,360.1万元，因此董事会提议202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盛嘉伦橡塑（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须聘请具有适当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作为2023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进行年度审计和其他常规审计。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议公司聘用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鉴证等业务，聘期1年，并授权董事会确定具体的报酬，签署有关的聘请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需经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盛嘉伦橡塑（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